

第 1 章

神秘的冷美人

平安夜非常的美，尤其是这幢豪宅之前，灯火辉煌，一棵足有 5 米高的圣诞树上挂满了彩灯和利是封，更增加了夜色的奇谲和热烈，一阵轻快曼妙的音乐声，从豪宅中飘出来。比环境更让人激动的是，晚会的主人是老普利，本城硕果仅存的第一代富豪。老普利所发出的请柬，虽然也是纸质烫金的，但在某些一心想攀权附贵的人眼中，那是无价之宝。许多人想出 10 万甚至更多的钱得到一张，可让这些人遗憾的是，这种请柬，并不是有钱就可以买到的。

我将法拉利彩色跑车交给门口的 boy，在咨客小姐的引领下，踏着紫红色地毯，走过气派华丽的走廊。走廊的前端是一扇很大的橡木框麂皮大门，此时，那扇门是关着的，门上挂着许多彩灯，令人心醉的音乐，正是从那里面传来的。

一切都在我的预料之中。我出现在门口的时候，大厅里顿时有了一些小小的骚动。有几个在去年的平安夜里为我神魂颠倒，然后在差不多一年时间里每隔几天便打一个电话要与我约会的佳丽名媛，似乎是在不经意间向门口瞟了一眼，

那原本冷漠的脸上，顿时闪出一种异常的光彩。接着，就有几个女人惊叫了起来，于是，那些在舞池中跳舞的人便一齐转过头。这一瞬间，舞会暂时停止了，因为那些原本被男士们带着满场飞的女士，在这一刻不约而同停住了脚步。

那一刻，场上似乎有些混乱。女士们在一秒钟之前还是一脸的矜持和漠然，此时却向我喊叫，并且毫不掩饰地表现出神采飞扬。绝大多数男士的目光中却充满了嫉妒和仇恨，我敢说，如果时间倒退两百年的话，一定会有 $1/4$ 的男士站起来，表示要与我决斗。而我也知道，想与我决斗的男士绝对在一半以上，却只在心里想想，不敢表示出来。他们都知道，与我作对，是一件讨不到任何便宜的事。这些人都是在商场上翻云覆雨的高手，他们的经商手法，早已经成了他们的人生准则，同时也成了他们致命的弱点：绝对不做任何没有把握的买卖。

我站在门口的台阶上，向场中抛了几个飞吻，于是，赢来女士们又一阵欢呼声。那声音激动得发抖，似乎立即便会昏过去似的。与此同时，我的目光迅速将场上所有的人扫视了一遍，或者说应该将场上所有的女性搜寻了一遍，于是，我很容易就看到了一位特别的小姐。

那是一位极其冷艳的小姐。因为灯光的关系，我看不清她的肤色，也不能非常准确地看清她的相貌。但我却非常肯定地相信，她绝对是那种让人看过一眼之后，目光就再也不肯离开的女人，尤其那种似乎是与生俱来的冷艳气质，这种冷艳气质就像是一种非常特别的麻醉剂，能够让风流倜傥的先生们在一瞬间由激动到痴迷，最后很可能把持不住而昏倒。

也就在这时，老普利向我走过来。

普利爵士似乎是太老了，在我的印象中，他应该有 100 岁以上。他向我走过来，非常夸张地张开了双臂。

我并没有跨过去，而是伸开双臂等着他，在他跨上几级台阶之后，我将他抱住，说道：“美酒美女，多么美妙的平安夜。可是，老普利，我却不能不为你难过，因为你实在是成了老古董了。”

他抱了抱我，在我的脸上亲了一下，接口道：“小子，你是你们地家的叛逆。”

“你错了，老普利，我使得我们地家的门楣更加的大放光彩。”同他说话的时候，我的目光却越过老普利的肩头，向前方射去，盯着那个特别的女人。此时，她正伸出两只手指，握着高脚酒杯，端起来，小小地抿了一口。她的一头黑发是披在肩上的，低头喝酒的时候，头发便像一把黑色的扇子般张了开来，有一种特别的光泽在那黑发间滚动。我的心禁不住跟随着跳了一下。

于是我问道：“你能介绍我认识那位高贵的小姐吗，老普利？”

老普利顺着我的目光看去。他当然也看到了那个落落寡合地坐在舞厅一角的女人，然后态度一变，对我说：“小子，我警告你，别打她的主意。”

如果他不这么说，我或许只是普通地观察一下而已。世界上的亮丽女人实在是太多了，任何人都只有一双眼睛，根本就看不过来。然而，老普利虽然是我的教父，对我的为人和性格却并不了解。征服商场上一些极其难解的诡计以及征服那些被认为不可攻克的女人，是我人生的两大乐趣。我

听了老普利的話之后，顿时对那个女人充满了兴趣：“有什么问题吗？”

老普利说：“那是一条母虎鲨，你会被她锋利的牙齿撕成碎片的。”

“唔！”我夸张地叫了一声，然后对老普利说，“老普利，你想过没有，虎鲨可能就是传说中的美人鱼。”

我和老普利一起向他的座位走去，但这个话题并没有中断。他继续以一种过来人的身份对我说道：“小子，听我的话没错，离那个女人远一点。”

“我可能会考虑你的建议。”我说，“不过，你也曾年轻过，对不对？”

这时候，老普利的妻子普汪蕙葭向我们这边喊了起来：“普利，你把阿平霸占太久了，女士们都有意见了。”

老普利是个混血儿，有着 $1/4$ 的英国血统和 $1/4$ 的菲律宾血统，另外的 $1/2$ 是中国血统。有关他的身世，这是人们所能知道的惟一之处。而普汪蕙葭却有着非常清白的出身。当然，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老普利是目前本城硕果仅存的第一代富豪。第二代富豪中，虽然已经有几个在世界富豪榜上占有一席之地，却没有人敢在老普利面前摆出丝毫的架子，老普利成了本城商界的晴雨表。也正因为如此，老普利的一张平安夜请柬，才会价值连城。

虽然老普利是我的教父普汪蕙葭是我的教母，但实际上以他们的年龄论，做我的爷爷奶奶都是够格的。

我走到普汪蕙葭面前，向她问安，然后吻了吻她伸出的手背，在她的身边坐下来。这就是本城的特点，虽然 90% 以上都是地地道道的中国人，但是，几乎所有人都会一整套

洋礼节。

我一面在普汪蕙葭身边坐下来，一面转过头去看那位小美人。她的一只手正端着酒杯，而另一只手放在桌面上，她的手上虽然戴着两颗硕大的红宝石戒指，但既不是结婚戒指也不是订婚戒指。我一面看着她，一面对普汪蕙葭说道：“教母，你是否觉得我非常的不幸？”

普汪蕙葭虽然够老了，脑子还非常的好用，听了我的话，立即便明白了我的意思：“阿平，你该不是真的想让我给你介绍一位舞伴吧？”

我端起一杯酒，很随意地呷了一口，看了看在场的所有的人，目光最后停在那位单身女士身上。“似乎全世界所有人都是成双成对的，真不知还有没有像我一样孤独的人了。”

普汪蕙葭非常得意地一笑，说道：“孩子，你的运气总是好得让人不能相信，刚好有一位非常出色的小姐……”

她的话还没有说完，老普利就打断了她：“别玩火，安妮。他们并不适合。”

安妮是普汪蕙葭的英文名。这是本城的又一大特色，所有有点身份或者自认为有身份的人，全都有英文名。我当然也是有的，但是我坚决不准任何人叫这个名字。名字虽然只是一个代号，但当一个代号中充满了奴性，以至于失去了自己也失去了民族的时候，那就绝对不会是代号那么简单了。

听到普汪蕙葭的话时，我心中一喜。她显然决定要介绍我认识那位小美人，但老普利这家伙真是可恶得很，竟在此时突然冒出这样的一句话来。

如果他不一再阻拦这件事的话，我可能不会有太大的兴趣。而现在，他的举动反而引起了极大的好奇心。

我原想继续鼓励普汪蕙葭，但这件事却没有了进行的机会，因为有一位女士扔下了自己的男伴，来向我邀舞。她是本城第二代富豪之女，而她现在的丈夫，是一个二世祖，在本城第三代富豪之中，是一个名声非常响的人物。我向那个孤独地坐在一旁的二世祖看了一眼，他正以一种十分仇视的目光看着我。

我站起来，与她一起旋进了舞池。我之所以接受她的邀请，并非因为她的身价亿万，也并非她的花容月貌，而是因为她那位二世祖的挑战。实际上，我在与她跳舞的时候，目光却一直在注意着独坐在一旁的那个女人。

她始终在小口地呷着杯中的酒，而她以两个手指擒着酒杯的动作，十分的优雅。或者说，那种感觉并非因为动作本身，而是因为她的手指。如果没有那样美妙的手，就是换了另外任何人，以同样的姿势拿捏着酒杯，也一定显得俗不可耐。“阿平，你的魂被谁勾去了？”我的舞伴在我耳边小声而又语带娇嗔地问道。

我漫不经心地应了一声：“你难道不认为是你吗？”

听了这话，她顿时显得非常激动，那张漂亮的脸便因这种激动而充血，于是就显得更加的娇艳可爱。非常遗憾的是，今晚我的注意力并不在她的身上，因此有些无动于衷。

一曲跳完，她显得意犹未尽，便要求下一曲还同我跳。

我对她说：“你忽略了周围某些人的嫉妒。你已经抢了今晚的头筹，如果想连二筹也抢去的话，一定有很多人恨不得将你撕碎，然后一口一口地吞下去。”

她这时便骂了一句脏话：“见他娘的大头鬼，我才不会在乎她们。”

在这之后，我又陪几位名媛跳了几曲，到底是几曲，我却没有记住，因为我的心思根本就不在她们身上。同意与她们共舞，那也只不过是一种交际场上的应酬而已。

当我再一次坐到老普利身边时，这对老夫妻便一齐站了起来。我知道，他们要退场了。他们实在已经够老，即便想像年轻人一样竟夜狂欢，也是心有余力不足，何况他们是极注意养生的。

老普利向大家说过几句话之后，便携着普汪蕙蓂离去，场上的主角换成了他的儿子小普利。而在这时，我看到那位女士也站了起来。

因为老普利夫妇的离去，场上多少有点乱，我看到那位女士站起来时，以为她准备告辞，心中顿时一紧。她如果就此离去，我再想找到她，虽然并不是一件难事，但要费一番大周折。我知道，她绝对不会是本城任何一个富豪之女。那些女人沾了先人的光，自从出生的那一刻起，就已经是社交圈中无人不识的人物，我与她们更是有着较多的来往。面前这个女人是惟一例外，我是第一次见到。不管她是何方神圣，能出席老普利的平安夜晚会，说明绝对是这个圈中的人。有了这两点，我很容易得出一个结论，她来自本城之外。

她不是日本人，也不是朝鲜人，她是一个如假包换的中国人。

划定了这个范围，就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她可能来自大陆、台湾或者是澳门，也有可能是西方某一华裔巨富之女。

她如果就此离去的话，我再想找她，那范围也实在是够大了。我是一个忙得不可开交的人，能不能抽出很多时间去找她，实在是很难说的事情。我手下有几个得力的助手，但

如果要她们帮我找面前这个女人的话，她们很可能联合起来，将我撕成碎片。

谢天谢地，她站起来之后，并不是向门口走去，而是走向相反的方向，那个方向通往阳台。

我知道我的机会来了，便趁着老普利离去，场中所有人的注意力全都集中在商界大豪身上时，我走向阳台。

阳台上并没有灯光，我所能见到的，只是一个非常美丽的背影，清凉的海风吹拂着她的一头秀发，十分的飘逸，同时，将一股特殊的芳香送到我的鼻子里。我知道，这是最新出品的法国香水，十分的令人心醉。我真是想化作一阵海风，那样的话，我便有了风的特权，可以尽情地拂弄她的秀发。

我走过去，挨在她的身边，双肘撑着阳台的栏杆，看着外面的万家灯火。

在我靠近她站着的同时，她先是看了我一眼。她的那双眼睛极其清澈美丽，此时在看我时，却充满了警惕。正是这种警惕，更让人生出一种欲望。她似乎没料到会有人来打扰她，于是做了离去的准备。

就在她要转身离去的时候，我连忙说道：“你今晚犯了一个错误，小姐。”

我原想过用夜色真美或者是你看如此辉煌的平安夜之类的话作为开头，但也想到，那实在是太老套了。我如果真说出那种话来，她或许认为我是一个俗不可耐的人，然后不再回头。我临时改变主意，说出了这样一句话，效果似乎还不错。

她停下来，反问道：“是吗？可是，我什么都没有做

呀！”她那特别轻柔的语调，使我立即知道，她来自那个宝岛。

我说道：“不，你做了，你做了一件与今晚的气氛极不谐调的事，你太忧郁，太落落寡合……”

我原以为，只要找到一个话头，就一定有认识的机会。在走进这里之前，我甚至有一种非常强烈的感觉，她一定是注意到了我的，也同样知道我在注意她。她之所以走进阳台来，正是为了给我造成一个机会。我相信许多人都会有这种所谓的第六感觉，而我的第六感觉一直都非常之准。对此，我充满了自信。

可是，这一次，我的第六感觉似乎错了。没待我说完，她便以一种恳求的口吻对我说：“先生，求你别说了，我想一个人静一静。我心中实在是太乱了。”

她想一个人静一静，这当然就是在下逐客令了。

我并不甘心，抓紧时间说了一堆话，这些话中充满着不着痕迹的赞美。

她再次看了看我。我当然看不清她的面容，却可以感觉到她眼中射出的一种特殊的光芒。那是一种忧戚哀怨的光，让任何男人看了，都会心生怜意。何况我天生就是一个怜香惜玉的人。

她说道：“非常抱歉，先生，我真的非常需要一个人静一静。”

如果我再在这里呆下去的话，她很可能一走了之，那时就不仅仅是她离我而去那么简单，甚至她心中会对我充满了戒备和厌恶。

我知道自己不得不离去，便掏出了一张名片，递给她

说：“我叫地平黄，但愿我能有机会为你效劳。”

这一招很起作用，我听到她惊呼了一声。这一声虽然很轻，但我却知道，事情已经有了某种转机。

果然，她接着便问道：“你就是地平黄先生？就是那个开商业调查事务所的地平黄先生？”

我心中觉得好笑，她的这个问题问得极蠢。这是根本不用怀疑的问题，世界上一定不会有第二个名叫地平黄的人。在汉字之中，地这个字虽然是个常用字，但作为姓，却是极其冷僻，至少，除了我这一支之外，迄今还没有见到过姓地的其他人。除姓冷僻之外，我的名字也与众不同。中国人取名，都喜欢图个吉利，男性的名字喜欢用到伟业、宏志、大明之类。而我出生的时候，正是我父亲的事业遭遇从未有过的打击之时，当时，我父亲只想我能够一生平安，而他和我的母亲也能够平安渡过难关，于是，便在他的姓和我母亲的姓之间用了一个平字。

对 her 的问题作了肯定回答之后，我忽然看到她的目光之中，有一种激动而又兴奋的光彩露出来。紧跟着她便说：“这真是太好了。难道这一切全都是天意？如果真是天意的话，那就说明我有救了。”

没料到她会说出这一番莫名其妙的话来，这番话显然有着特别的用意。我用一个声音代替询问，希望她能够就此进行说明。

她摆了摆头，那一头黑发带着一股香风拂过我的脸。“地平黄先生，我与你有一个约会。”她说。

一个约会？事情变得戏剧化起来。我暗忖，这是否说明我们之间有着天生的缘分？不然，怎么会有着如此奇妙的相

遇？

她急急地道：“我过埠的目的，就是为了来找你，但是，你的秘书将我安排在 5 天之后的上午 10 点。我的事非常急，我能不能求你提前一下？”

这实在是太令我吃惊了，她原来竟是为找我而来，并且，她还通过我的秘书花王小姐预约了时间，而我们又在这样一种奇特的场合相识。我相信她所说的这一切全都是天意，看来是不会差到哪里了。

我知道不能太快便答应下来，那样的话，她会认为我别有图谋。她因为有求于我，仍然会去找我，却也会异常地戒备，因此，我故意沉吟不语。

她似乎非常的失望，说道：“对不起，也许我的要求太过分了。”

于是我说道：“不是这个问题，我想，你能出席老普利的平安夜晚会，当然是他们的朋友，如果能够帮助你，我是非常乐意的。这样吧，明天上午 9 点，我在芳雅园喝早茶

“非常感谢你的邀请。”她说，“可是，我的事情绝对不可能在任何公共场所谈，这件事实在是太大了。”

我问道：“太大了？”

她说：“也许我说得不是太准确，是太复杂，太震撼。”

这话似乎太夸张了一些。但夸张这回事，如果是一个男人说出来，可能会让人倒胃口，而一个女人则完全不同，尤其是一个美丽的女人，夸张会使她显得更加魅力四射。我不得不承认，她的叙述方式深深地吸引了我。

女人的优势正在这里，仅仅是几句话，便使得我改变了

明天一整天的安排。我原本约了另一个女人一起过圣诞节，但现在，我却告诉她，明天上午 10 点，我在我的豪华游艇“爱神”号上等她。

她连忙向我鞠了一躬：“那真是太谢谢你了。”

我与她之间，还有着许多话想谈，至少，我也该问一问她的姓名。但是，舞厅里的女士却在到处找我，我不得不匆匆与她告别。待我与那些女人周旋一番，再找她的身影时，却怎么都找不到了。

第 2 章

富商失踪

第二天是圣诞节，原本是放大假。本城实在是太洋化了，将洋人的节日也过成了自己的节日。我原本不喜欢这样，但就算我不过圣诞节，别人也要过，我的职员要过。大家都在过节，我还能有什么事可干？

这个圣诞节不同，我有一个美丽的约会，为了这个约会，我几乎失眠。

凌晨 6 点钟，我给花王打了一个电话，对她说：“现在，请移你的娇躯到芳雅园，有一位地平黄先生非常荣幸地请你喝早茶。”

花王十分的伶牙俐齿，这时也表现无遗：“在赴约之前，我想知道，是老板请职员还是一位朋友请另一位朋友？”

我说：“都不是，是一位潇洒英俊的先生请一位年轻貌美、魅力四射的小姐。”

花王是我的秘书，原本叫王花，中国内地人，后来在美国完成学业并取得绿卡，在美国一家颇具规模的公司当副总经理秘书。我因为帮助那家公司处理了一些极其麻烦的商业

事务，因此认识了她的，并问她是否愿意到我的事务所来工作，她毫不犹豫便答应了下来。

我在芳雅园坐下不到 5 分钟，花王便来了，然后问我：“潇洒英俊的先生，以什么名义请一位年轻貌美、魅力四射的小姐？”

她对我一直都有着特殊的感情，这我是知道的。但非常不幸的是，她是我的职员，我不能将什么地方都当做家，尤其不能将事务所也当做家。

“以圣诞节的名义，还不够吗？”我说。

她神采飞扬，让我有些心潮激荡，同时，在这样一个时候将她找来，我多少也有些内愧，便不再调侃，而是将我的目的告诉了她。

花王知道了我约她出来的目的，面色顿时一暗，轻轻地叹了口气，然后从身后拿出手提电脑，查了一下，递到我的面前。

我移过她的电脑，见上面显示的是一位名叫王国坚的人，显然是个男人。在王国坚这个名字后面列着公司名称：宏利投资顾问公司，地址是本城，职务是总经理。

我不解地看着花王，希望她能给我一个回答。

这样的神情当然可以称为严厉，而花王从未见过我对下级职员有过这样的脸色，因而非常的惶恐，于是说道：“对不起，昨天我就已经查过。我们的电脑资料库没有这家公司的资料。”

听她这样说，我真是有些发火了，质问道：“可是，你却安排了这次约会？”

她当然听出我语气中有着责备的意思，于是更加惶恐：

“他是本城的大富豪推荐来的，而且，他拿着一封推介信

我忽然想了起来，昨天上午，花王的确是给我看过一封推介信，我也认出那个大富豪的字迹。推介信是大富豪本人亲笔写的，所列的名字，也正是这个王国坚。按说，以那个大富豪的身份，我应该当时见一见这个人，但在当时，我却有一些其他想法，不想给那些大富豪们太大的面子，因此，便让花王尽量往后安排。于是，这次约会便被安排在了 5 天之后。

这里面可能有什么错误，我想。脸色缓了一缓，对花王说：“你仔细回忆一下，是否有一位年轻漂亮的小姐，身材和你相仿，一头长长的黑发披在肩上，却有着一种忧郁气质的，与她的约会安排在什么时候？”

花王顿时露出一丝揶揄的微笑，甚至还有那么一点恼怒。她仍然是很认真地想了想，然后摆了摆头，表示没有见过这样一个人。

每次约见某一个人，我都习惯于掌握这个人的有关资料，而在此之前，花王也一定会将这些资料为我准备好，这样，在谈话的时候，我才不至于陷于被动。但是，今天所要见的这个人，是我临时改变了日程安排进来的，花王当然来不及查到她的资料，甚至连她的名字也一时没有查到。

这有 3 种可能，第一，前来申请约见的时候，她用的是另外一个人的名义，也就是我们所知道的那个王国坚，因此，我们根本找不到她的资料；第二，她可能记错了安排约见的时间，或者她没有记错，只是因为昨天晚上见面时，我的注意力不太集中，因此听错了；第三，她可能根本

就没有经过约见这一程序，而昨天晚上那次见面，只不过是她的巧意安排。

我看了看表，离我们见面还有两个小时，在这段时间内，我希望能更多地掌握那个女人或者是王国坚的资料，于是，我告诉花王，要她通知周无为。

与花王分手后，我驾着法拉利去了超级市场，买了一些快餐食品和饮料，然后又去了一趟花店。前往码头的途中，接到花王的电话，周无为在两个小时中无法找到那个王国坚的资料，本城虽有一家同名公司和一家名称相近的公司，但地址和法律代表人的姓名都不同。

我的原意是想尽可能地取得主动，但现在，无论是那个女人，抑或王国坚，在我面前却表现得异常神秘，这种情形，让我多少有点沮丧。

我没有在码头买泊位，游艇所停靠的码头，是向老普利借的。

将车泊在游艇旁边，便有一个保安走上前来。这个保安是我花钱请的，老远见到我的车，便热情地迎上来，对我说：“地先生，你的朋友已经到了。”我让他将那些物品搬上游艇，然后将钥匙交给他，让他将我的车泊好。我自己则快步向游艇走去。

结果令我大为失望，甚至有些恼怒，因为在游艇上等着我的并不是那位美艳小姐，而是一个年轻的男人。他此时将双手交叉在胸前，靠在机舱外壁。身上穿着浅灰色西服，一顶礼帽遮住了他的脸，我无法看清他的模样。看到这个年轻的男人时，我心中怔了一下，暗想：莫非昨晚的那个小姐出面，是为了替这个名叫王国坚的人铺道？如果真是如此，我

牺牲这个圣诞节就太不值了。更可笑的是，我竟然还自作多情地买了一大束红玫瑰，这事如果传到了本城那些名门佳丽的耳中，会成为她们一年的谈资。

随后，我立即想到，无论此人是谁，他一定与昨晚那位女士有关，也一定可以从他口中知道那位女士是谁。想到这一点，我便改变了态度，走上前去，对他说：“王先生原来早到了，请跟我来。”

他伸出一只手，将礼帽向上移了一下，向我躬了躬身子。我看到他有着一张非常清秀的脸，而且，显得太年轻了一些。一个大学生似的男子，如果说要与我谈什么大事，似乎很难以让人相信。我心中大为后悔，但既然已经到了这一步，也只好将错就错了。

我原来的打算是驾驶游艇出海，与那个美丽女郎一起在海上度过圣诞节，但现在事情有了变化，我也就改变了主意，想早点将他打发了，还有一下午时间，足够我约某一位女士。

在舱房中坐下来后，我不想多浪费半分钟，开门见山地说道：“好了，王先生，现在，你可以将你的事告诉我了。”

他并没有说话，而是从身上掏出一张名片，双手递到了我的面前。

这个动作很令人费解，因为他在前来预约时，已经留下一张名片了，现在又给我一张，那是完全没有必要的。

令人费解的当然不止这一个动作而已。这次约见，本身就十分的怪异神秘，因此，我伸手将那张名片接过来后，便略略看了一眼。

这时，我突然发现了一个问题，这张名片上的人并不姓